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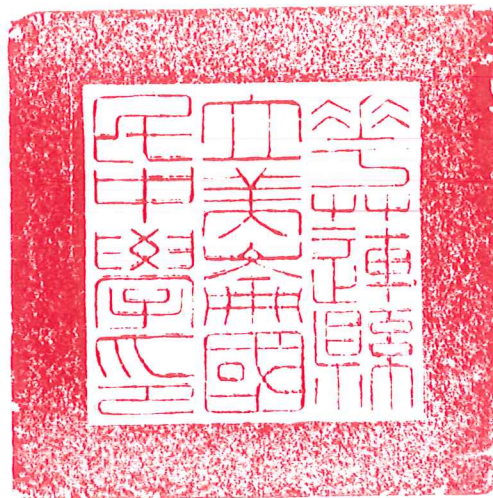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日
發文字號：崙中人字第11500029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自辦代理教師(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)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15年7月3日審查結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(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)甄選結果如下：

(一)國文科(代理實缺)：正取萬圓芝。

(二)英語科(代理實缺)：正取江渝晴；備取劉瑜庭。

(三)身心障礙類科(代理實缺)：正取許靜怡。

(四)理化科(技藝專班代理缺)：正取劉竹容。

(五)數學科(技藝專班代理缺)：未達錄取標準，不予錄取。

二、上開正取人員，請於115年7月6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，親自攜帶花蓮一信存摺封面影本、照片電子檔、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三、本次甄選後尚有代理實缺(身障類科2名)及技藝專班代理缺(數學科1名)，共計3缺額於115年7月6日(星期一)續辦理第4次招考。

校長羅崇禧